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公安专项

评价年度：2025 年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湛江市公安局

填报日期：2026 年 5 月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2025年我局需持续投入公安装备、信息化建设、基础设施建设等资金，稳步推进警务机制和勤务制度改革，加快构建适应新发展阶段要求的现代警务体系和社会治理体系，全面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湛江、法治湛江。我局严格按照项目自评实施方案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并成立自评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分工，客观公正地对公安专项项目立项、实施和管理。

（二）评价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公安专项项目预算建设内容：1. 综合业务类：公安工作应急准备金、“6.8”专案经费、“全民反诈”专项行动经费、警犬饲养管理经费、惠明车辆保管场经费；2. 装备信息化类：警用设备单北斗升级替代项目、交警建设专项、科信信息化、公安装备购置；3. 基础设施建设类：湛江市公安局霞山分局业务技术用房建设项目、特警射击及体能训练场专项建设、超容羁押看守所建设项目、湛江市公安局指挥中心主楼消防系统升级改造项目、交警高速二大队业务技术用房、局零星修缮基建项目、各分局派出所修缮工程款、派出所前期配套费及派出所办公用房租金、其他历史欠款项目，以上项目共安排预算7,200万元，由我局统筹安排用于公安基建、装备、信息化建设及公安业务工作开支。

总体目标：在市委、市政府和省公安厅的正确领导下，纵深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和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工作，以“春季行动”、“百日行动”等全局性专项行动为抓手，全方位提升我市公安机关“社会治理”能力，为湛江实现跨越式、高质量发展营造更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自评对象

公安专项

（二）自评范围

公安专项的基本情况、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管理情况、年度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等五方面。

（三）评价指标体系和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综合指标进行评价。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项目立项、目标设置、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效益等七个部分进行评价，评价小组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结合项目实施情况，逐条逐项进行打分，全面涵盖了项目实施的前期准备、资金管理、实施过程及使用效益等情况。

（四）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主要采用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法，评价指标分析主要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式。

（五）自评工作组织

结合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实际情况，我局成立湛江市公安局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由分管警务保障科的局领导任组长，警务保障科科长任副组长，各项目用款单位负责人为小组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市局警务保障科。

三、绩效自评结果

在查阅项目评价资料、自评材料报送质量和及时性、检查账务、询问解答、现场勘验的基础上，评价小组严格按照《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的评分标准对项目进行考评。经考评，我局公安专项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四、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一）资金投入情况

1. 资金到位情况

市财政批复我局 2025 年公安专项预算 7,200 万元，因土地出让收入不及预期，财政压减我局该项资金 4,527.48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672.52 万元。实际支出 2,672.52 万元。

2. 资金管理情况

（1）实行采购流程全闭环管理。采购前，严格执行经费预算编制、审批、拨付、使用、核销全流程制度，各类采购严格履行政府采购、招投标、入库验收程序；核销时，严格落实专款专用的原则，确保资金全部用于重点工作开支。

（2）建立健全资金定期清查制度，动态掌握资金执行数据。我局警保部门及下级各警保部门逐步建立并完善资金定期清查制度，动态掌握资金执行、结余以及项目进展等情况，确保资金执行高效，切实推动预算执行。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受财力紧张、项目推进缓慢等因素影响，2025 年我局公安专项项目共支出 2,672.52 万元，执行率为 37%。因财政未能按年初预算足额拨付，公安专项项目未能发挥其全部资金使用效益，离预期绩效目标存在一定差距，但在已到位资金范围内，优先保障核心绩效目标实施，具体绩效如下：

（1）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走在全省前列。我局刑侦部门坚持把扫黑除恶作为打击犯罪的“纲”，始终保持主动进攻态势，整体成效排全省靠前，工作经验得到全省推介和刊发全省通报。

(2) 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成效突出。强化“四专两合力”建设，组建反诈联勤指挥部，严格落实每日“两会商一调度”机制，持续压实打击治理责任。一是狠抓严打高压。以“三大专项攻坚”为主抓手，破案比达 65.4%、全省第 2。二是狠抓精准预警。联合银行部门搭建潜在受害人全量银行账户保护性止付机制，实现“市-县-所”三级联动 7×24 小时预警劝阻。

(3) 公安硬件设施与基础保障水平稳步提升。全面完成特警训练基地建设任务；切实做好刑警警犬中队、打私支队办公楼、数字督察中心等零星工程修缮工作；大力推进霞山分局项目建设，有效改善了民警执法办案环境，为公安工作高质量开展提供坚实支撑。

(4) 稳定提升政务服务水平。畅通民意诉求渠道，将“局长信箱”打造为湛江公安为人民的“金字招牌”。一是建立“局长信箱接诉即办”平台。优化签收、接访、办结、回访等办信流程，实现“10 分钟签收、30 分钟响应”，以 100%的签收率、98.1%的办结率，兑现群众来信“接诉即办”承诺。二是健全“每周专题会”制度。每周四召开“局长信箱接诉即办”专题会，专门研究信箱和信访问题，研究解决群众来信诉求。

2.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25 年公安专项使用范围涵盖综合业务类、装备信息化类及基建类等，具体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如下：

(1) 数量指标。2025 年，我局公安专项项目共支出 2,672.52 万元，执行率为 37%；安防设施运行稳定可靠，故障发生率为零，基本实现安防设施运行无故障 100%的目标。

(2) 质量指标。在资金已保障到位的项目，我局取得了较好

的使用效益并基本达到预期效果，其中：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重大安保任务无差错率 100%，项目正常运行率 100%，均实现预期目标。

3.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2025 年，我市公安机关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击电信诈骗犯罪、禁毒管理、交警信息化建设、省际公安检查站运维等方面持续加大投入，有效改善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条件；顺利完成年内各项重大安保及专项查控任务。全市毒品案件侦破率同比上升 0.5%；“电诈”立案下降率 15.2%，我市公安机关社会治理能力得到显著提升。

4. 成本指标完成情况

2025 年，我局持续优化车驾管、户政、出入境等窗口服务，大力推进服务智能化转型，依托线上平台、自助设备等载体，简化办事手续，有效提高了业务办理效率和减少了群众办事时间成本。

五、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

1. 强化规范管理，严守绩效底线。严格落实项目立项、招投标、资金拨付、竣工验收全流程管控，规范经费使用、台账管理，严把质量关、安全关、合规关，做到专款专用、程序规范，有效防范廉政风险。

2. 严格落实专项资金执行月通报机制。按月梳理项目资金拨付、支出进度、执行成效，对资金执行滞后、使用不规范、进度偏慢等问题及时预警提醒、限期整改，并部署开展下月项目进度

工作。通过月度通报压实各环节主体责任，倒逼加快资金执行进度，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率，保障项目建设规范有序落地见效。

（二）存在问题

预算项目编制不够科学，绩效目标缺乏可量化、可追踪的指标。根据财政局意见，我局公安专项是由多个建设项目组成的一个整体专项项目，开支内容涵盖办案业务费、业务装备费、信息化建设、基础设施建设等内容，主要用于支持推动我市公安事业发展，但无法针对某个子项目制定具体绩效指标。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

偏离绩效目标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实际拨付进度与预算安排存在偏差，实际到位率仅为 37%，公安专项项目未能发挥其全部资金使用效益，直接制约了项目的实施进度，造成阶段性目标完成度低于预期。

六、改进意见

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协调，积极争取财政支持。进一步强化与财政局各职能部门沟通协调力度，争取财政优先保障公安业务经费支出。探索建立预算执行与绩效目标、资金使用效果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在预算编制中细化绩效目标。

七、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将绩效评价结果按规定进行公开，并将评价结果作为下一步工作开展的重要依据。